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

立法局民政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六）上午九舉行的特別會議

1. 港協暨奧委會於 5 月及本月上旬就回應民政事務局的諮詢文件，舉行了 4 個討論會，以收集各個體育總會的意見。共有 54 個總會出席了有關會議，佔了港協會員 74.6%。此外，港協暨奧委會亦於 6 月 20 日星期四當天舉行的常務會議中，繼續進一步諮詢各總會意見。當日亦有 48 個總會參加，而民政事務局及康樂文化事務署亦有派代表出席解答問題。待諮詢工作完成後，我們的意見將於 7 月底以書面呈交政府及立法局審議。直至目前為止，體育界一般對政府是次的檢討工作皆作出正面的回應。本人希望在現階段向各位總結一下體育團體對諮詢文件的一些看法：—

- 我們認為政府的諮詢文件能有效地勾劃出部份妨礙體育發展的核心問題，並有建設性地提出了一些解決問題的建議及策略性的行動。
- 諮詢文件認同香港未來的體育發展很大程度上是依賴體育界各階層的積極參與，及從草根階層及學校方面進行宣傳，並提昇未來參予國際比賽級的質素及水平。與體育界人士緊密合作及經常作出諮詢的精神洋溢在整份諮詢文件中。
- 我們贊許政府對面對新挑戰所表現的誠意、開明及實事求是的態度。我們認同部份存在已久的問題，諸如場地不足、經費短缺、學校體育活動參與率低、負責發展及推廣體育的各有關機關的聯繫欠佳等等，都不是一朝一夕可以解決的問題。正因如此，我們更重視政府與體育團體能有密切的合作，共同制定出富策略性及全面的政策。此外，各團體亦當持著固有對體育的熱忱及本身對體育專業的知識，去擔當更積極的角色，使各項政策能有效及順利地推展。

2.雖然我們對部份政策有保留及擁有自己的立場及意見，但我們認同政策本身是朝著正確的方向推進，而且能改善現況。總括而言，我們認為政府應採取以下的行動：

- 在港協暨奧委會的領導下加強體育學院與體育總會的聯繫
- 探討撥款的政策，簡化撥款程序，並由一個中央機構統籌辦理
- 策略性地計劃及興建更多體育場地以配合各方面的發展
- 檢討體育場地及指定場地使用的政策
- 鼓勵學生更積極參與體育，並設立一條龍的制度，連貫由基礎進而至精英的訓練
- 在體育總會的管導下，藉鼓勵更多社區體育會的成立，推廣更多地區層面上的體育發展
- 成立體育委會以取代康體發展局

3.我們預計，體育委員會可成為政府及體育團體建立重要伙伴關係的平台。由一個具有行政上及決策上有實質權力的組織領導下，我們相信體育委員會可更有效地並以較低成本運作。藉著委任合適、合資格、滿有熱誠、具備有關體育的專業知識及技能的人才，以港協暨奧委會的會長作為該會主席，我們深信香港體育發展是會朝著正確的路線邁進。

由：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
義務秘書長彭冲